

公司代码：600161

公司简称：天坛生物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张连起	因公务	沈建国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坛生物	60016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慈翔	田博
电话	010-65439720	010-65439720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南里四号 中丹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南里四号 中丹中心
电子信箱	ttswdb@sinopharm.com	ttswdb@sinopharm.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总资产	5,721,880,405.10	5,066,970,532.07	1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3,621,394,563.12	3,371,304,990.01	7.42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456,647,833.28	333,631,453.65	36.87

量净额			
营业收入	1,560,338,306.06	1,220,289,175.04	2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646,523.41	240,273,198.11	2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2,938,236.01	237,376,856.03	23.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6	6.38	增加1.9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3	22.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3	22.21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7,49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96	522,280,375	0	无	0
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87	40,403,608	0	无	0
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67	38,325,595	0	无	0
石雯	未知	2.98	31,174,309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87	30,000,072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5,675,832	0	无	0
郭晓民	未知	1.10	11,517,289	0	无	0
乔晓辉	未知	1.07	11,163,461	0	无	0
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4	10,880,998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0.71	7,380,879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成都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未知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在董事会的引领下，在经营团队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通过强化全面预算管理，细化分解目标，明确管理责任，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6,033.83 万元，同比增长 27.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239.82 万元，同比增长 23.41%。

（一）强化血源管理，防控血源质量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进浆站质量体系标准化建设，建立质量管理体系文件 235 份，在营浆站中 42 家实施了浆站质量体系标准化工作，其余 9 家浆站 10 月底前实施；公司进一步完善浆站高管人员和员工绩效考核和薪酬激励办法，激发工作积极性，加强献浆员发展工作，强化血源品牌宣传，促进了公司采浆量提升；公司持续加大血源拓展力度，下属武汉血制大同浆站开业、郧西分站获采浆许可证。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采集血浆 802.55 吨，较上年同期净增加 64.22 吨，同比增长 8.70%。

（二）加强生产管理，提高产品产量收率

报告期内，公司较好的完成了生产目标。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有效保证了产品质量，公司下属五家血制公司产品自检和批签发合格率均为 100%；公司下属《单采血浆许可证》到期的 10 家浆站均按期完成了换证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血浆调拨，提升投浆规模；公司加强工艺技术提升和精细化生产管理，人血白蛋白和静注人免疫球蛋白收率进一步提升。

（三）统筹研发管理，推进研发课题进度

公司通过共享技术成果、病毒去除/灭活技术平台和检测技术平台，实现研发资源的有效使用，积极助推研发进度，年度重点研发课题进展顺利。

成都蓉生的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已获得药品注册批件，相关血液制品生产车间已通过 GMP 认证；注射用重组人凝血因子 VIII 已正式启动 I 期临床研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层析工艺静丙获得药品临床试验通知书。

报告期内，公司获专利授权 6 项，包括：人纤维蛋白溶解酶原的冻干制剂及其制备方法、自动循环加液系统 2 项发明专利和一种胶塞加注装置、一种用于血浆蛋白分离的层析柱装置、基于在实验中自动倾倒液体的装置、一种生物实验用实验材料高效研磨设备 4 个实用新型专利。

（四）加大营销力度，积极开展市场推广

报告期，公司多措并举稳步推进营销工作：根据 2019 年度预算制订年度、季度、月度销售目标，并逐区域、逐品种、逐层级分解和落实任务，销售任务落实到人，并对销售过程当中的每个时间节点进行控制，通过对发货情况、库存情况等数据的实时跟踪管理，推动销售计划的落实；坚定不移地推进终端医院网络建设，继续加强重点区域核心医院的进入和推广工作，进一步提高医院覆盖率，同时加强零售药店的销售，调动合作伙伴积极性，做好销售工作；针对重点产品进

行市场调研，紧盯行业和市场形势变化，根据血液制品产品市场情况及所处不同周期制定产品策略、及时调整市场计划，并根据产品特点做好学术推广工作；完善合作伙伴遴选机制，加大合作伙伴培训力度，进一步夯实合作基础，助力销售工作。

（五）推进投资管理，积极落实投资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并落实投资项目，经董事会七届十五次会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蓉生与广西冠峰签订了《股权授予协议》和《托管协议》；公司参与投资的国药中生（上海）生物股权投资基金于报告期内新引入两家新合伙人，基于基金合伙人发生变更，公司与新的基金合伙人签署了修订后的《国药中生（上海）生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并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经董事会七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下属兰州血制按评估值人民币1385万元收购自然人股东程雨霏持有的西吉县兰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20%股权及经营收益权。收购完成后，兰州血制持有西吉县兰生单采血浆有限公司100%股权。

（六）统筹工程管理，推进项目建设进度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工程项目管理团队建设，强化项目建设管理，积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进度。成都蓉生永安血制项目质检楼、办公楼、血制车间、动力中心、环保中心、乙醇回收站、危化品库及罐区等建设工程，正在进行设备设施安装；经董事会七届十五次会议通过，公司下属上海血制在云南省滇中新区新建云南生物制品产业化基地项目，公司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前期工作，目前已取得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完成了招标代理、环评、水土保持、地质灾害评估、节水方案、造价咨询、法律等中介机构选择，基本完成EPC招标清单和合同工作；经董事会七届十七次会议通过，公司下属兰州血制现金出资2000万元设立永昌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永昌兰生单采血浆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七）加强品牌建设，提升公司品牌价值

报告期，公司加大品牌建设力度，进一步扩大了社会影响，提升了品牌形象。公司规范血制公司和浆站外观形象，通过创办《天坛生物》杂志、维护中生血缘和天坛生物两个微信公众号、举办第四届“最美护士”评选活动等措施，强化了品牌传播。

报告期，公司荣获第十四届金圆桌“优秀董事会奖”、第十届天马奖“中国主板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最佳董事会奖”和首届格隆汇“A股上市公司最具创新力奖”等奖项；成都蓉生在2019“中国品牌·四川行动”专题活动启动仪式上，荣获“2018四川省品牌价值标杆企业”称号。

（八）深化内部改革，完善运营管理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调整组织机构和部门职责，组建了行政管理与人力资源部、战略规划与投资管理部、风险与运营管理部，撤销了总经理办公室、人力资源部、投资与法务部、规划发展部等部门，进一步优化内部管理流程，提高了管理运行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并实施了组织绩效考核办法和重点工作任务督导与考核办法等制度，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体系，有效激发运营活力，提升了公司运营质量和效率。

（九）强化党建引领，充分提供政治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各级党组织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学习；强化政治建设，制订了《2019年度党建工作要点》，落实公司各级党组织的党建工作责任和要求；加强组织建设，指导5家血制公司和17家浆站完成将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工作，制订了《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指导意见》；深化作风建设，制订《纪委工作要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监督责任，逐级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和廉洁从业承诺书，组织召开廉洁工程共建座谈会；做好公益事业，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含浆站）开展公益活动约80次，进一步提升了社会影响。

公司上半年业绩同比增长主要来自于销售收入同比增长和成本费用控制。公司下半年可能存在销售收入同比增幅低于上半年、由于原材料成本及人工成本增长等因素导致产品销售成本增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增长等因素影响，公司下半年业绩可能存在同比增幅低于上半年

的情况，敬请投资人注意。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准则规定，在准则实施日，企业应当按照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本准则实施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需要调整2019年初留存收益、其他综合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金额。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作出以下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分类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报表列报项目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81,839,237.66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81,839,237.66元。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